

審核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HPLB(PL)109

問題編號

0175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118 規劃署

分目： 838 小規模顧問研究

綱領： (5) 專業服務

管制人員： 規劃署署長

局長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有關小規模顧問研究(整體撥款)，2003-04 年度核准預算為\$6,000,000 元，但修訂預算為\$448,000 元；就此，政府可否告知本會，修訂預算較核准預算為低，原因是顧問費用較預算為低，抑或研究未如期完成？請提供詳細資料。

提問人： 劉炳章議員

答覆：在 2003-04 年度，分目 838 小規模顧問研究(整體撥款)項下的 600 萬元撥款，是預算支付多項小規模顧問研究的開支，每項研究的費用均在 300 萬元以下。年內，其中 3 項研究(即購物習慣檢討、二〇〇三／〇四年度跨界旅運統計調查及尖沙咀地區改善研究)的費用，每項均修訂至超過 300 萬元。因此，這 3 項研究須改由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項下撥款。這 3 項在 2003-04 年度進行的研究的原來預算款項為 5,420,000 元，因此這筆款項已從分目 838 的修訂預算中扣除。

此外，由於其他小規模顧問研究所需的款項也有減少，因此分目 838 的預算也進一步減少 132,000 元，調低至 448,000 元。

姓名： 馮志強

職銜： 規劃署署長

日期： 23.3.2004